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2 年年度报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审计报告	1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7 年度财务报表	17
7.1 资产负债表	17
7.2 利润表	1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20
§8 投资组合报告	44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8.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44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8.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8.6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47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11 重大事件揭示.....	4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0
§12 备查文件目录.....	5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1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240016
交易代码	240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4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1,586,135.4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
基金主代码	5100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4月23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0年5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以达到投资目标。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买卖目标 ETF，或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本管理人会在 10 个交易日内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95\% \times \text{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 ETF 联接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基金中属于指数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属于股票基金中

	风险较高、收益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	--------------------------------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通常情况下，本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在指数中的权重确定成份股票的买卖数量，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同行业股票优先考虑），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价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基金中属于指数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属于股票基金中风险较高、收益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021-38924558	95588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140
法定代表人		郑安国	姜建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基金年报置备地点包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注册登记机构	基金管理人	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4 月 23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890,039.26	-21,541,092.42	5,655,049.45
本期利润	52,320,775.29	-109,246,405.48	5,813,580.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73	-0.1833	0.013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2.75%	-19.99%	1.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34%	-13.94%	-2.6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0,783,244.50	-106,143,432.49	-17,947,968.3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57	-0.1854	-0.052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2,147,006.82	466,252,893.22	322,972,786.2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0	0.815	0.94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41%	-16.25%	-2.69%

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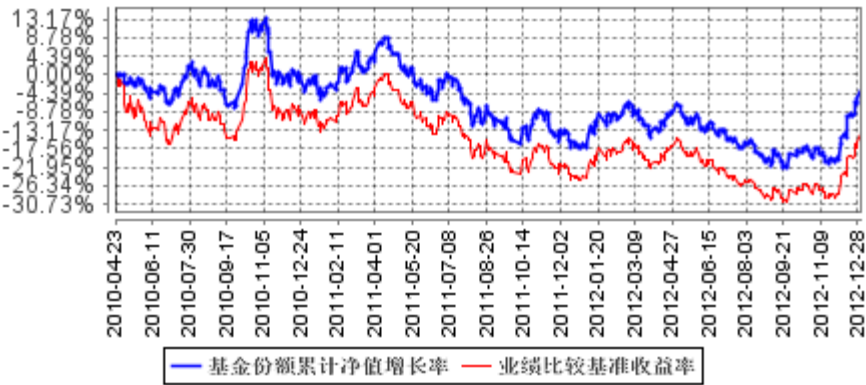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84%	1.22%	18.69%	1.21%	0.15%	0.01%
过去六个月	11.24%	1.10%	10.71%	1.09%	0.53%	0.01%
过去一年	15.34%	1.10%	13.00%	1.09%	2.34%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日起至 今	-3.41%	1.21%	-13.90%	1.27%	10.49%	-0.06%

注：1、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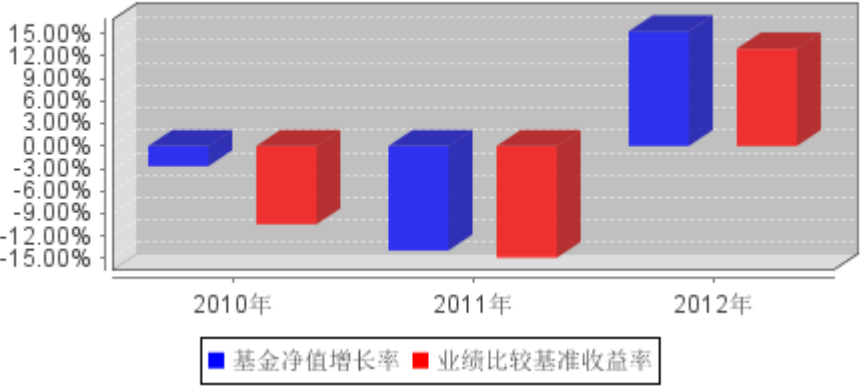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成立日期的 3 个月内达到规定的资产组合，截至 2010 年 7 月底，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 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 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2	-	-	-	-	
2011	-	-	-	-	
2010	0.3000	4,637,199.23	2,738,525.92	7,375,725.15	
合计	0.3000	4,637,199.23	2,738,525.92	7,375,725.15	

注：本基金本年度以及上年度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在 2003 年 3 月 7 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基金、中证 100 基金、上证 180 价值 ETF、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成熟市场动量优选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 180 成长 ETF、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华宝油气基金、华宝兴业医药生物基金、华宝短融 50 基金、华宝兴业资源优选基金和华宝添益基金，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37,660,892,995.57 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林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基金经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经理	2010 年 4 月 23 日	-	10 年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FRM，曾在兴业证券、凯龙财经（上海）有限公司、中原证券从事金融工程研究工作。2005 年 8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金融工程部数量分析师、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起任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2 月起任量化投资部总经理，2010 年 4 月起兼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陈建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 基金经理助理、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11 年 6 月 28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1 年	硕士。曾在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工作。2007 年 8 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研究部、量化投资部任助理分析师、数量分析师、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兼任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华宝兴业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经理助理，2012 年 12 月起任华宝兴业中证 100 指数型证

	助理、华宝 兴业中证 100 指数 基金经理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由于证券的市值波动风险和申购赎回引起的基金资产规模变化，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在短期内出现过持有的现金与到期日在一年之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低于 5%和持有的 ETF 市值占基金净值低于 90%的情况。发生此类情况后，该基金均在合理期限内得到了调整，没有给投资人带来额外风险或损失。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

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 1)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 2)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 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 3) 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登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 4)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允性进行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2 年全年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确保了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涉及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分析了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 95%置信区间下的假设检验分析，同时结合各组合的成交金额，并参考市场成交量等因素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的可能。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在流动性出现改善背景下 A 股市场出现了一波快速反弹，二、三季度国内经济增速持续下滑超预期、通胀继续回落、银行贷款需求严重不足、企业盈利不断下降导致国内 A 股市场连续半年多的持续阴跌。四季度制造业采购经理人指数 PMI、发电量增速等宏观经济领先指标持续走好反应出国内宏观经济出现了复苏迹象；十八大顺利召开，国家新、老领导人顺利交接，稳定和善政策预期。2012 年最后一个月，上证指数跌至全年最低点 1949 点之后，在金融、房地产等周期股带领下，市场强劲反弹。回顾 2012 年全年，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 180 价值指数分别上涨 7.55%和 13.60%，中小板指数和创业板指数分别下跌 1.38%和 2.14%，大盘价值股领涨市场。

本报告期本基金为正常运作期，在操作中，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00%。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为 0.05%，年化跟踪误差为 1.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我们认为全球经济形势比 2012 年有所好转，美国“财政悬崖”危机化解，经济继续呈现缓慢复苏，欧洲下滑势头有望趋缓。中国经济依靠基建投资、出口好转和低库存而企稳，受益于制度性红利和城镇化进程，投资者对经济前景的预期将逐渐明朗；十八大的胜利召开，政治领导人换届之后的新气象，新作风，在坚持改革背景下对经济发展将出台更多政策支持，增加投资者对未来经济前景的信心；另外，部分信托和理财产品出现的兑付风险，正在逐渐降低投资者的无风险收益率的预期水平，在此背景下，股票资产的相对吸引力正在提高。如宏观经济逐步确定步入复苏期，股票资产无疑是最佳的资产配置类别。

在管理层及市场各方越来越关注资本市场投资功能的背景下，以金融、煤炭为主的低估值价值股构成的上证 180 价值指数近 2 年来持续表现优异，价值股表现了持续的超额收益，市场趋势的变化值得投资者重视。

作为指数基金的管理人，我们将继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成分股调整和基金申购赎回，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误差，实现对上证 180 价值指数的有

效跟踪。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自 2003 年 3 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流程的指导思想。公司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监管部门、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公司出具相关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一）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培训、签署《个人声明书》等形式，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防范道德风险。

（二）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一方面坚持制度的刚性，不轻易改变、简化已确立的流程。要求从一般员工、部门经理到业务总监，每个人都必须清楚自己的权力和职责，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伴随市场变革和产品创新，公司的业务和管理方式也发生着变化。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公司借鉴和吸收海外股东、国内同行经验，在符合公司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时调整。允许各级员工在职责范围内设计和调整自己的业务流程，涉及其它部门或领域的，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在符合公司已有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和批准。公司根据业务情况调整和细化了市场、营运、投资研究各方面的分工和业务规则，并根据内部控制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调整或改善了前、中、后台的业务流程。

（三）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12 年，监察稽核部门按计划对公司营运、投资、市场部门进行了业务审计，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形成后续跟踪和业务上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过程中，公司内部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职责分工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日常交易进行记账核算，并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二）、量化投资部：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根据估值委员会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在估值时兼

顾考虑行业研究员提供的根据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的结果所提出的建议或意见。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经理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2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2 年，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2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3）审字第 60737318_B0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 2012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实施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基金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严盛炜 慕 周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3 年 3 月 27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6,785,600.89	24,903,310.19
结算备付金		14,507.84	33,196.25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85,154,762.30	442,211,930.2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285,154,762.30	442,211,930.25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7,192.52	5,528.0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239,120.79	149,23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04,201,184.34	467,303,19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905,248.14	21,681.84
应付赎回款		464,644.82	35,308.88
应付管理人报酬		9,075.70	11,923.39

应付托管费		1,815.14	2,384.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402,382.44	688,875.1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271,011.28	290,130.53
负债合计		2,054,177.52	1,050,304.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21,586,135.41	572,396,325.71
未分配利润	7.4.7.10	-19,439,128.59	-106,143,432.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147,006.82	466,252,89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4,201,184.34	467,303,197.72

注：报告截止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4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21,586,135.4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3,785,128.07	-107,596,898.94
1.利息收入		186,058.54	245,171.0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86,058.54	245,171.0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3,022,264.77	-20,708,109.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744,511.98	1,452,678.96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42,279,137.49	-22,166,806.62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384.70	6,018.0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96,210,814.55	-87,705,313.0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410,519.75	571,352.64

减：二、费用		1,464,352.78	1,649,506.54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13,267.44	146,189.10
2. 托管费	7.4.10.2.2	22,653.50	29,237.8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1,053,125.68	1,179,022.4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20	275,306.16	295,057.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320,775.29	-109,246,405.4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20,775.29	-109,246,405.4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2,396,325.71	-106,143,432.49	466,252,893.2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2,320,775.29	52,320,775.2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0,810,190.30	34,383,528.61	-216,426,661.6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6,222,098.08	-45,005,595.06	251,216,503.02
2. 基金赎回款	-547,032,288.38	79,389,123.67	-467,643,164.7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1,586,135.41	-19,439,128.59	302,147,006.8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0,920,754.57	-17,947,968.34	322,972,786.2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9,246,405.48	-109,246,405.4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1,475,571.14	21,050,941.33	252,526,512.4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22,575,806.22	-8,396,868.50	714,178,937.72
2.基金赎回款	-491,100,235.08	29,447,809.83	-461,652,425.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2,396,325.71	-106,143,432.49	466,252,893.2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裴长江</u>	<u>黄小慧</u>	<u>张幸骏</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227 号《关于核准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向社会公开发发行募集，首次设立募集金额总额为人民币 586,640,453.15 元，业经安永华明(2010)验字第 60737318_B0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86,640,453.15 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本基金以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

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同时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于新股（首次公开发行或增发等）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该部分资产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95%×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基金、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

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基金投资

买入目标 ETF 于成交日确认为基金投资，基金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卖出目标 ETF 于成交日确认为基金投资收益，出售基金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或确认日结转。

(2)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3) 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4)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5) 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3)、(4)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6) 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本基金的公允价值的计量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第二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第三层次是本基金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目标 ETF 投资

本基金投资的目标 ETF 按照估值日目标 ETF 的净值估值，如该日目标 ETF 未公布净值，则按目标 ETF 最近公布的净值估值。

2) 股票投资

(1) 上市流通的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B.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计算；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C.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本基金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处理；

3) 债券投资

(1)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未上市债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4) 权证投资

(1) 上市流通的权证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流通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3)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5) 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2)、3) 中的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6) 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

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

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基金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帐；

(6)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7)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8)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9)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10) 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2)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基金管理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基金资产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该部分基金资产净值的 0.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text{MAX} (E \times 0.5\% \div \text{当年天数}, 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

(2)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基金资产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该部分基金资产净值的 0.1%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text{MAX} (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

值。

(3)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

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 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 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6,785,600.89	24,903,310.19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6,785,600.89	24,903,310.19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276,490,729.91	285,154,762.30	8,664,032.39
其他		-	-	-
合计		276,490,729.91	285,154,762.30	8,664,032.39
项目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529,758,712.41	442,211,930.25	-87,546,782.16
其他		-	-	-
合计		529,758,712.41	442,211,930.25	-87,546,782.16

注：基金投资均为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的份额，按目标 ETF 于估值日的份额净值确定公允价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7,185.37	5,511.6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7.15	16.39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其他	-	-
合计	7,192.52	5,528.05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以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402,382.44	688,875.19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402,382.44	688,875.19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1,011.28	130.53
预提费用	270,000.00	290,000.00
合计	271,011.28	290,130.53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72,396,325.71	572,396,325.71
本期申购	296,222,098.08	296,222,098.0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47,032,288.38	-547,032,288.38
本期末	321,586,135.41	321,586,135.41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442,858.32	-102,700,574.17	-106,143,432.49
本期利润	-43,890,039.26	96,210,814.55	52,320,775.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6,549,653.08	17,833,875.53	34,383,528.61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333,212.29	-31,672,382.77	-45,005,595.06
基金赎回款	29,882,865.37	49,506,258.30	79,389,123.6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0,783,244.50	11,344,115.91	-19,439,128.59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83,537.18	233,869.7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32.50	8,035.63
其他	88.86	3,265.72
合计	186,058.54	245,171.05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89,104.98	1,957,169.1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544,593.00	-504,490.17
合计	-744,511.98	1,452,678.96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03,967,581.86	297,583,420.0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05,256,686.84	295,626,250.8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89,104.98	1,957,169.13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192,860,500.00	536,435,000.00
减：现金支付申购款总额	5,428,915.49	13,141,042.21
减：申购股票成本总额	187,352,767.72	524,116,352.26
减：申购可收退补款	-465,776.21	-317,904.30
申购差价收入	544,593.00	-504,490.17

7.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423,918,548.01	330,813,117.24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466,197,685.50	352,979,923.86
基金投资收益	-42,279,137.49	-22,166,806.62

7.4.7.14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产生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384.70	6,018.09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384.70	6,018.09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210,814.55	-87,705,313.06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96,210,814.55	-87,705,313.0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96,210,814.55	-87,705,313.06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49,873.45	555,034.18
转换费收入	60,646.30	16,318.46
合计	410,519.75	571,352.64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053,125.68	1,179,022.44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1,053,125.68	1,179,022.44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30,000.00	30,000.00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260,000.00
银行划款手续费	5,306.16	5,057.17
合计	275,306.16	295,057.17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兴业”)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宝钢集团”)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	受宝钢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投资”)	受宝钢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目标 ETF”)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位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3,267.44	146,189.1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97,953.08	425,519.47

注：1.本基金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基金资产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该部分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年费率计提。

2.基金管理人报酬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5%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2,653.50	29,237.83

注：①本基金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应的基金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基金资产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该部分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年费率计提。

②基金托管费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 =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基金财产中目标 ETF 份额所对

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的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763,846.27	494,359.2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297,785.83	3,269,487.07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061,632.10	3,763,846.27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6%	0.66%

注：

- 1.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2.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年度申购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适用费率为 0.6%~1.35%。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末除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16,785,600.89	183,537.18	24,903,310.19	233,869.7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 112,575,903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26.77%。（上一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基金为 203,315,830 份，占其总份额的比例为 38.84%。）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 以达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与跟踪指数相同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包括内部控制委员会、副总经理、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联络人、各业务岗位。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评估并研究制订相应的控制制度。副总经理总管公司的内控事务。督察长向董事会负责，独立地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风险管理部在副总经理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监控，主要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构架和内部控制的目标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监察稽核部在督察长的领导下对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同时对内控的失控点进行查漏并责令改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层监控防线。第一层监控防线为一线岗位自控与互控；第二层防线为大业务板块内部各部门和部门之间的自控和互控；第三层监控防线为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最后是以内部控制委员会为主体的第四层防线，实施对公司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监督、控制，并对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的工作予以直接指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是通过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的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相应置信程度和风险损失的限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规避信用风险，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金融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6,785,600.89	-	-	-	16,785,600.89
结算备付金	14,507.84	-	-	-	14,507.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85,154,762.30	285,154,762.30
应收利息	-	-	-	7,192.52	7,192.52
应收申购款	7,554.24	-	-	2,231,566.55	2,239,120.79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6,807,662.97	-	-	-287,393,521.37	304,201,184.34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905,248.14	905,248.14
应付赎回款	-	-	-	464,644.82	464,644.8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075.70	9,075.70
应付托管费	-	-	-	1,815.14	1,815.14
应付交易费用	-	-	-	402,382.44	402,382.44
其他负债	-	-	-	271,011.28	271,011.28
负债总计	-	-	-	2,054,177.52	2,054,177.5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807,662.97	-	-	-285,339,343.85	302,147,006.82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4,903,310.19	-	-	-	24,903,310.19
结算备付金	33,196.25	-	-	-	33,196.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42,211,930.25	442,211,930.25
应收利息	-	-	-	5,528.05	5,528.05
应收申购款	30,218.10	-	-	119,014.88	149,232.98
资产总计	24,966,724.54	-	-	-442,336,473.18	467,303,197.72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1,681.84	21,681.84
应付赎回款	-	-	-	35,308.88	35,308.8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923.39	11,923.39
应付托管费	-	-	-	2,384.67	2,384.67
应付交易费用	-	-	-	688,875.19	688,875.19
其他负债	-	-	-	290,130.53	290,130.53
负债总计	-	-	-	1,050,304.50	1,050,304.5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4,966,724.54	-	-	-441,286,168.68	466,252,893.2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标的 ETF、备选成分股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以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其中投资于目标 ETF 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工具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285,154,762.30	94.38	442,211,930.25	94.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5,154,762.30	94.38	442,211,930.25	94.84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系统风险系数 Beta 历史回归的方法对本基金的市场价格价格风险进行分析。该方法是假设本基金的净值变动程度与跟踪基准的收益率变动的敏感性(beta)保持不变，我们通过假设跟踪基准收益率(市场价格)的变动来测量本基金净值的变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1 年 12 月 31 日）
	比较基准+5%	15,277,081.42	23,429,207.88
	比较基准-5%	-15,277,081.42	-23,429,207.88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4.1 公允价值

7.4.14.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1.2.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1.2.2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 285,154,762.30 元，无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的余额。

7.4.14.1.2.3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7.4.14.1.2.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7.4.14.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4.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85,154,762.30	93.7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800,108.73	5.52
7	其他各项资产	2,246,313.31	0.74
8	合计	304,201,184.34	100.00

8.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510030	指数型	交易型开放式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5,154,762.30	94.38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600036	招商银行	14,214,094.84	3.05
2	601318	中国平安	13,155,212.34	2.82
3	601328	交通银行	13,146,795.13	2.82
4	600016	民生银行	12,122,280.59	2.60
5	600000	浦发银行	9,901,981.14	2.12
6	601166	兴业银行	9,620,222.24	2.06
7	600030	中信证券	7,802,689.75	1.67
8	601088	中国神华	7,775,361.27	1.67
9	601288	农业银行	6,407,281.84	1.37
10	601601	中国太保	6,365,946.15	1.37
11	601668	中国建筑	4,706,937.08	1.01
12	600048	保利地产	4,547,555.43	0.98
13	601169	北京银行	4,081,741.82	0.88
14	601006	大秦铁路	4,006,115.19	0.86
15	600005	武钢股份	3,653,760.50	0.78
16	601939	建设银行	3,563,062.69	0.76
17	601818	光大银行	3,286,470.00	0.70
18	600050	中国联通	3,272,222.84	0.70
19	600015	华夏银行	3,189,122.74	0.68
20	601857	中国石油	3,174,739.05	0.68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29,253,449.50	6.27
2	601318	中国平安	28,706,130.39	6.16
3	600036	招商银行	28,598,482.21	6.13
4	601328	交通银行	27,561,779.96	5.91
5	600000	浦发银行	25,400,626.79	5.45
6	601166	兴业银行	20,614,618.87	4.42
7	600030	中信证券	16,731,418.42	3.59
8	601088	中国神华	15,762,460.87	3.38
9	601601	中国太保	13,164,285.01	2.82
10	601288	农业银行	12,803,158.15	2.75
11	601668	中国建筑	10,136,090.15	2.17

12	600048	保利地产	9,488,246.69	2.04
13	601169	北京银行	8,824,648.69	1.89
14	601939	建设银行	8,416,115.13	1.81
15	601006	大秦铁路	8,361,376.22	1.79
16	600005	武钢股份	7,253,868.41	1.56
17	601818	光大银行	6,946,493.00	1.49
18	600015	华夏银行	6,693,976.69	1.44
19	600900	长江电力	6,650,796.89	1.43
20	600104	上汽集团	6,586,564.59	1.41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5.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05,256,686.8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03,967,581.86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0.1 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决策程序需特别说明。

8.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8.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192.52
5	应收申购款	2,239,120.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46,313.31

8.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0.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8,632	37,255.11	76,466,428.32	23.78%	245,119,707.09	76.2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269,227.04	1.6385%

注：（一）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100 万份以上

（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10 万份至 50 万份（含）

附：数量区间为 0、0 至 10 万份（含）、10 万份至 50 万份（含）、50 万份至 100 万份（含）、100 万份

以上。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份额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4 月 23 日）基金份额总额	586,640,453.1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2,396,325.7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6,222,098.0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47,032,288.3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1,586,135.41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资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审计报酬为 30,000 元人民币。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0 年 4 月 23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和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1	291,727,735.80	49.20%	253,586.44	48.75%	-
华泰联合	1	163,598,253.52	27.59%	148,796.00	28.61%	-
国泰君安	1	137,565,584.10	23.20%	117,784.49	22.64%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 选择标准：资质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 选择程序：(a) 服务评价；(b) 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 签约。

2、本期无新增席位。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	-	-	-	-	-	10,338,785.90	27.05%
华泰联合	-	-	-	-	-	-	15,046,283.50	39.37%
国泰君安	-	-	-	-	-	-	12,832,455.60	33.58%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2013 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2 月 28 日
3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代销机构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2 月 27 日
4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基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2 月 18 日
5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第一代居民身份证停止使用的提示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2 月 14 日
6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和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1 月 28 日
7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华宝兴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1 月 22 日
8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7 月 4 日
9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7 月 1 日
10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e 网金”网上直销平台新增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相关银行卡支付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6 月 29 日
11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苏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6 月 28 日
12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	《中国证券报》、《证	2012 年 5 月 12 日

	“e 网金”网上直销平台新增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相关银行卡支付业务的公告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13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3 月 30 日
14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苏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3 月 30 日
15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运用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基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3 月 28 日
16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申银万国证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继续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3 月 15 日
17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预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2 月 14 日
18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2 月 11 日
19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2 年 1 月 1 日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兴业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7 日